**固废投标单位资质及环保管控要求**

 **1、经营资质：**

申请投标单位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业法人，具备投标产品的经营资质。

**2、环保资质：**

⑴辽宁省内终端用户（厂家）须提供如下资料：

|  |  |
| --- | --- |
| 营业执照 | 打印（加盖公章原件） |
|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 复印（包含首尾页、主体资格、技术证明、综合利用相关固废页面即可，加盖公章原件） |
| 项目环评批复 | 打印（加盖公章原件） |
| 环评验收报告 | 打印（加盖公章原件） |
| 排污许可证（正、副本） | 打印（加盖公章原件） |

⑵辽宁省外涉及跨省转移的终端用户（厂家）须提供如下资料：

|  |  |
| --- | --- |
| 营业执照 | 打印（加盖公章原件） |
|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 复印（包含首尾页、主体资格、技术证明、综合利用相关固废页面即可，加盖公章原件） |
| 环评报告中接收利用固废与投标产品名称不一致时须提供情况说明（加盖公章原件） |
| 项目环评批复 | 打印（加盖公章原件） |
| 三同时验收材料 | 接受地环保局验收的项目：打印（加盖公章原件） |
| 企业自主验收的项目：提供环保局盖章版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 |
| 排污许可证 | 复印（加盖公章原件） |

⑶如属贸易商的，除提供本单位营业执照外，还需按上述终端用户（厂家）标准提供实际接收单位的环评资料，以及接收单位出具的授权委托书；中标后，提供与接收单位签订的购销合同。

⑷原则上，上述资质材料中必须明确有：

\*所使用原料与投标产品相同或性状相符；

\*大于投标产品采购数量的加工利用能力；

\*无禁止向招标方或招标方所在区域采购的相关限制条款。

**3、环保管控要求：**

⑴中标后，中标方必须将投标产品送往已提供环评资质材料的接收单位进行加工利用，提货结束一个月内，由接收单位出具加盖公章原件版本的《运输、贮存、处置及流向告知函》**（详见附件）**，对实际收货的固废名称、数量、时间等信息进行确认。

⑵如中标方（贸易商）因各种原因在中标后需转销其他终端用户（厂家）的，提货前须按以上要求重新提交合规的环评资质材料、购销合同等。

⑶涉及跨省转移的，由招标方按规定进行跨省转移申报。如中标方无法提供合规环评资质材料、购销合同，或接收地环保局不同意接收的，招标方有权不予发货，由此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按中标方违约处理。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日

**附件：**

**关于XXX（外销物资）运输、贮存、处置及流向告知函**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与贵公司签订的合同编号为\*\*\*\*\*\*\*\*\*的抚钢废旧物资、副产品类销售合同，从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31日合法转移XXX（外销物资）\*\*\*\*\*吨。具体运输、贮存、处置及流向情况如下：

1、我公司从贵公司按合同约定所购\*\*\*\*\*吨XXX（外销物资），已按《固废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合法转移至合同约定贮存、处置场所，没有转移至合同约定以外的地点进行贮存、处置，没有违法行为发生。

2、我公司从贵公司按合同约定所购\*\*\*\*\*吨XXX（外销物资）中的\*\*\*\*\*吨，目前贮存在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等有关规范要求的场所，并已落实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要求，无违法行为发生。

3、我公司从贵公司按合同约定所购\*\*\*\*\*吨XXX（外销物资）中的\*\*\*\*\*吨，目前已按照《固废法》要求进行合法利用、处置，成为\*\*\*\*产品，销售给\*\*\*\*公司用作外墙砖。整个利用、处置完全合法，无违法行为发生。

4、我公司从贵公司按合同约定所购\*\*\*\*\*吨XXX（外销物资）中的\*\*\*\*\*吨，目前由于我公司处置能力不足，已合法委托\*\*\*\*公司进行处置，处置工艺、过程符合《固废法》要求，无违法行为发生。

我公司承诺上述告知情况完全真实、有效，各环节均按照《固废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执行，出现一切行政考核和违法行为，将由我公司承担。

处置单位名称（盖章）：

处置单位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XXXX年X月X日